

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傅艳菱女士召集和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署《〈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〉之变更补充协议》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在公司与深圳市友方投资有限公司、刘卓新、肖波签署《〈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〉之变更补充协议》，深圳市友方投资有限公司、刘卓新向公司出具《表决权委托书》后，公司将深圳市海立五金电器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，有利于公司统筹管理和资源整合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有一定积极影响。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签署《〈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〉之变更补充协议》。

《关于签署《〈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〉之变更补充协议》的公告》具体内容及相关意见详见 2020 年 12 月 5 日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二、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对外投资事项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本次调整对外投资事项，是基于公司及上海佰迈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佰迈股份”)业务发展规划的需要，佰迈股份拟申请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。公司本次对佰迈股份的投资目的、投资金额及投资涉及的业绩承诺补偿等均未发生变化。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

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对外投资事项。

《关于调整对外投资事项的公告》具体内容及相关意见详见 2020 年 12 月 5 日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四日